

民和^{回族土族}自治县**财政局文件**

民财农字〔2020〕700号

关于下达总堡乡经大庄至马营公路、 转导乡三湾村至甘肃川城（青甘界） 公路建设征地拆迁资金的通知

县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2020年第13次政府常务会和县委2020年第21次专题会议纪要及民和县交通运输局《关于解决总堡乡经大庄至马营公路、转导乡三湾村至甘肃川城（青甘界）公路建设征地拆迁费用的请示》（民交〔2020〕241号），现从2020年追加预算财政扶贫资金中下达公路建设征地拆迁资金1375万元。该项资金列

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4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；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99，其他支出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。

请严格按照《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青财农〔2017〕925 号）规定，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、挪用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

抄送： 本局有关股室，存档。

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0 年 10 月 14 日印发